

政策分析

海关总署修改进出口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格式

为规范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申报行为，海关总署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发布了 [《关于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的公告》（海关总署 2016 年第 20 号公告）](#)，对进出口货物申报和监管提出了新的要求。

2016 年 4 月 19 日，根据第 20 号公告要求，海关总署后续发布了 [《关于修改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格式的公告》（海关总署 2016 年第 28 号公告）](#)，对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格式进行了相应修改。修改后的格式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起启用。

第 20 号公告发布后，Amber Road 已根据新要求修改了报关单录入界面，调整报文规范，并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起使用修改后的格式，帮助客户平稳实现过渡。

为了帮助企业全面了解此次报关单调整的要点及影响，Amber Road 综合海关总署第 20 号公告和第 28 号公告，为您整理了如下内容，希望对您的跨境业务有所帮助。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格式调整要点

1. 此次修改对象：

进口货物报关单（JG01）、出口货物报关单（JG02）、进境货物备案清单（JG21）和出境货物备案清单（JG22）

2.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修改内容：

▪ 删除事项：

删除已失去法律依据或对海关不具备监管意义的字段，包括“征税比例/结汇方式”、“批准文号”、“用途/生产厂家”、“税费征收情况”、“单位地址”、“邮编”、“电话”、“填制日期”；

▪ 修改事项：

增大报关单“体量”：申报商品项数上限由 20 项提高到 50 项；

修改部分申报指标名称：原“经营单位”修改为“收发货人”，原“收/发货单位”修改为“消费使用单位/生产销售单位”，原“贸易方式”修改为“监管方式”，原“海关审单批注及放行日期（签章）”修改为“海关批注及签章”，原“兹申明以上申报无讹并承担法律责任”修改为“兹申明对以上内容承担如实申报、依法纳税之法律责任”；

- **新增事项：**

新增“特殊关系确认”、“价格影响确认”和“支付特许权使用费确认”承诺事项指标，以协助海关审定货物完税价格。此三项指标将在表体商品项下方打印；

新增“贸易国（地区）”申报栏目，应填报对外贸易中与境内企业签订贸易合同的外方所属国家（地区）；

- **报关单打印：**

单页报关单最多打印 8 个商品项；

报关单条形码位置固定为报关单右上角。

3. 进出口货物备案清单修改内容：

- **删除事项：**

包括“单位地址”、“邮编”、“电话”和“填制日期”；

- **修改事项：**

增大报关单“体量”：申报商品项数上限由 20 项提高到 50 项；

修改部分申报指标名称：原“区内经营单位”修改为“收发货人”，原“区内收/发货单位”修改为“消费使用单位/生产销售单位”，原“贸易方式”修改为“监管方式”，原“海关备案审核”修改为“海关批注及签章”，原“兹申明以上申报无讹并承担法律责任”修改为“兹申明对以上内容承担如实申报、依法纳税之法律责任”；

- **新增事项：**

新增“特殊关系确认”、“价格影响确认”和“支付特许权使用费确认”承诺事项指标；

新增“贸易国（地区）”申报栏目；

- **报关单打印：**

单页备案清单最多打印 8 个商品项；

备案清单条形码位置固定为备案清单右上角。

企业注意事项及建议

1.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表体申报商品项数上限由 20 项提高到 50 项，但目前并不是所有关区都可以按 50 项申报，特别是涉许可证件的报关单。企业需要提前确认，避免因被退单而影响货物清关时效。
2. 由于新版报关单要求企业如实填报“特殊关系确认”、“价格影响确认”和“支付特许权使用费确认”。对于存在关联方交易的跨国企业，请仔细分析内部转让定价政策和特许权使用费支付对进口价格申报的潜在影响，谨慎审核每笔交易，作出真实、准确的申报，并预先做好相应证明材料的准备。另外，根据署稽发[2014] 111 号对

于开展企业自律管理试点的要求，跨国企业还需考虑将关联方交易纳入自查范围，大力开展事后审核工作，并针对发现的问题采取整改措施，以完善内部管理，提升自身内控水平。

3.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新格式启用后（2016年5月16日），空白的原格式报关单、备案清单作废，但在此之前已打印并经海关签章的原格式报关单、备案清单继续有效。
4.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进出境货物备案清单新格式需要自行打印条形码，企业需要提前确认打印设备是否符合需要，提前做好准备。
5. 请使用 Amber Road 系统的用户提前与您的报关行沟通，确保流程的统一，避免报关建议书的申报项号与实际报关项号不一致而产生的问题，如后续回填等。
6. 请企业与您的报关行联系，确认其已根据新的调整要求做好相应安排。

关于 Amber Road

Amber Road（纽交所代码：AMBR）志在彻底改变企业开展全球贸易的方式。作为全球领先的国际贸易管理（GTM）云平台供应商，我们通过进出口流程自动化，使跨境货物贸易畅通无阻、合法合规，并提高效益。其中包括与供应商协同开发、采购、管理品质；执行进出口合规性检查、生成国际货运单证；预订国际承运人、随时追踪货物状态；通过优惠贸易协定和对外贸易区减少相关关税等。我们的解决方案结合了企业级的软件平台、从全球 145 个国家的政府机构和物流供应商处获取的丰富贸易内容、以及一个连接客户和其贸易伙伴包括供应商、检测审计机构、货运代理、报关行和物流商的全球供应链网络。我们通过软件即服务（SaaS）模式提供 GTM 系统，这种高度灵活的科技架构可以迅速有效地满足客户全球各地的独特需求。

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AmberRoad.com 或电邮至 Solutions@AmberRoad.com 或致电 +86 21 5289 6777。

